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任我游品牌授权经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许可人”）于2016年5月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任我游品牌授权经营暨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

一、协议的签署概况

本公司与北京合众途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众途新或被许可人”）于2016年5月5日签署了关于公司任我游品牌授权经营的《战略合作协议》。公司将“任我游”商标权独家授权合众途新有偿使用，双方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期限为五年。合众途新限定在车载业务领域，采用“任我游”商标开展相关产品的市场拓展和客户服务，并承接公司原有“任我游”品牌产品的售后服务。

公司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北京合众途新科技有限公司基本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北京合众途新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将台乡驼房营路8号新华科技大厦18层102室

法定代表人：曹帅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6年3月22日

经营范围：

技术推广服务；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五金交电（不得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建筑材料（不得从事实体店铺经营）、化工产

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汽车配件、摩托车零配件、家具（不得从事实体店铺经营）、文具用品、体育用品、服装、日用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合众途新与本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1、战略合作方式和内容

（1）、公司将“任我游”商标权独家授权合众途新有偿使用，双方签订《商标使用许可合同》，期限为五年。合众途新限定在车载业务领域，采用“任我游”商标开展相关产品的市场拓展和客户服务，并承接公司原有“任我游”品牌产品的售后服务。

合众途新负责公司原“任我游”品牌产品的售后服务，具体包括：

①合众途新承接公司自有品牌“任我游-汽车导航”全系产品的售后服务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保修、系统升级，保外维修等业务。

②合众途新遵守并继续履行公司前期制定的有关产品售后服务的制度、流程及工作规范，以保证“任我游-汽车导航”品牌服务工作的延续性和一贯性。

③合众途新自授权日开始承接公司售后服务电话“4008105000”，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相关费用。

（2）、合众途新承担与“任我游-汽车导航”售后服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2、商标许可主要内容

（1）公司同意合众途新使用其登记注册的“任我游”商标，注册号9106124，类别9，许可使用的区域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领域内。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注册有效期	类别
1		9106124	2022 年 2 月 20 日	9

（2）许可人允许被许可人（如被许可人再授权其子公司或其他公司使用需得到许可人的书面同意，并对其产品质量负责）在其生产的商品上和提供的服务中

使用许可商标。被许可人应保证产品质量，维护商标的良好形象。

(3) 被许可人根据本合同的规定使用许可商标，本许可为排他性许可。除非经被许可人同意，在本合同生效期内，许可人不可继续使用该等商标、许可人亦不得允许第三方使用。如许可人向第三方转让许可商标，许可人需保证本使用许可合同在商标受让人与被许可人之间仍然有效。但双方确认，许可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原有已生产出来的任我游产品，及已在代理商处销售的任我游产品，仍可继续销售。

(4) 双方主要的权利义务

许可人应保证本合同项下商标许可的合法性并按时向有关机关交纳有关维系许可商标有效性的费用。

被许可人有权按本合同的规定依法使用许可商标并按时向许可人支付许可商标的许可费用。被许可人应保证使用任我游商标的产品质量，以维护任我游商标的良好形象，如因被许可人生产的产品质量存在重大问题，经相应国家机关确认的，则被许可人同意许可人单方解除本商标使用合同，已收取商标使用费不予退回。

四、关于公司“任我游”品牌授权经营情况概述及对公司的影响

“任我游”品牌是公司大众市场的汽车导航产品品牌。2010年上市之初，公司发展战略为“巩固专业市场、发展大众市场，引领位置服务市场”。近年来，随着智能手机的出现，便携导航市场变化较大，传统的车载导航产品受到较大冲击，导致公司便携导航产品收入和利润不断下滑。

2014年公司明确了“1-2-1”战略，即：基于卫星导航高精度芯片和板卡技术（一个GNSS核心部件）、发展北斗移动互联和北斗高精度两个市场方向，形成并完善一个“中国位置”、“中国精度”运营服务平台。公司将大力发展北斗高精度业务，加强北斗移动互联业务在重点行业领域的业务拓展，致力于发展成为空间信息领域全球领先的高精度专业产品和服务提供商，推动北斗产业全球布局与发展。

基于公司最新的战略，公司原任我游便携式消费导航业务将不作为企业重点发展方向。公司决定对消费导航业务“任我游”品牌采取授权经营的方式。

合众途新经营团队曾任职于公司原大众导航事业部，多年从事任我游品牌消

费导航和车载产品业务，拥有较强的消费导航和车载产品业务拓展和售后服务经验。公司与合众途新经营的战略合作能更好的保证“任我游”品牌的客户服务，提高“任我游”品牌的市场价值。同时，此次战略合作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本次拟对“任我游”品牌采取品牌授权经营的方式，一方面能够更好地保证“任我游”品牌的客户服务，提高“任我游”品牌的市场价值；另一方面能使公司经营重点更加聚焦专业市场，有利于企业战略的实施。本次“任我游”品牌授权经营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对《关于公司任我游品牌授权经营暨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议案》表示同意。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对“任我游”品牌采取品牌授权经营的方式，一方面能够更好地保证“任我游”品牌的客户服务，提高“任我游”品牌的市场价值；另一方面能使公司经营重点更加聚焦专业市场，有利于企业战略的实施。本次“任我游”品牌授权经营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六日